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成都高山220kV输变电工程及110kV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川发改能源〔2012〕795号、成发改核准〔2012〕15号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彭州市、新都区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建设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2019 年 10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成都高山220kV输变电工程 及110kV配套工程	行业 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函〔2011〕1959号，2011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国家电网基建〔2012〕1381号，2012年9月； 川电基建〔2011〕650号，2012年4月；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2年3月～2014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四川国之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 制单位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在成都主持召开了成都高山220kV输变电工程及110kV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科技部、发展策划部、建设部、经济技术研究院，建设管理和运营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设计单位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四川国之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

会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对成都高山220kV输变电工程及110kV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进行了技术审评。会上，验收组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四川国之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技术审评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成都高山220kV输变电工程及110kV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成都高山220kV输变电工程及110kV配套工程位于成都市彭州市、新都区。建设内容包括高山220kV变电站新建工程、丹景500kV变间隔扩建工程、永定桥220kV变间隔扩建工程、丹景~高山220kV线路工程（线路长度 $2\times 10.50\text{km}$ ，杆塔34基）、

永定桥~高山 220kV 线路工程（线路长度 $2 \times 22.20\text{km}$ ，杆塔 70 基）和高山 220kV 变电站 110kV 配套工程（包括回龙~万家“ π ”入高山变 110kV 线路工程（电缆 $2 \times 0.45\text{km}$ ）、回龙~灌县“ π ”入高山变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长度 6.50km ，杆塔 28 基）和同心~回铁“T”接点改接入高山变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长度 7.10km ，杆塔 34 基））六个部分。工程于 2012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5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1 年 12 月，四川省水利厅以《四川省水利厅关于成都高山 220kV 输变电工程及 110kV 配套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川水函〔2011〕1959 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3.73 公顷。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2 年 4 月，四川省电力公司以《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成都高山 220kV 变电站 110kV 配套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川电基建〔2011〕650 号）批复了本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部分）；

2012 年 9 月，国家电网公司以《国家电网公司关于四川高山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国家电网基建〔2012〕1381 号）批复了本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部分）。施工图设计进一步细化和优化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过程中，监测单位四川国之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结论为：项目建设区

域内扰动土地治理率达到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21，拦渣率达到97.0%，林草植被恢复率99%，林草覆盖率达到30%，六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水保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监测结果表明本工程已完成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的完好率较高，可发挥其水土保持效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编制完成了《成都高山220kV输变电工程及110kV配套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各项手续齐全；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水土保持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资料齐全；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自验结论为合格。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已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应加强塔基区植被补植、养护等水土保持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成都高山 220kV 输变电工程及 110kV 配套工程)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李世平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高工	李世平	业主单位
成 员	侯国彦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高工	侯国彦	业主单位
	田 川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高工	田川	
	刘红志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教高	刘红志	
	李 睿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工	李睿	技术审评单位
	李金阳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工程师	李金阳	
	吴 韬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高工	吴韬	建设单位
	李星葵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工程师	李星葵	
	刘世贵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刘世贵	验收单位
	王 磊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王磊	
	王 霞	成都南岩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王霞	
	袁文玺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文玺	设计单位
	余自骥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	工程师	余自骥	施工单位
	向传炳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向传炳	监理单位
	罗 妍	四川国之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罗妍	监测单位
	凌文州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教高	凌文州	特邀专家
	杨晓瑞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杨晓瑞	
	彭健伟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建设工程咨询分公司	高工	彭健伟	